



##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实际控制人马鞍山市人民政府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停牌。2015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刊登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本公司自 2015 年 11 月 25 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2016 年 3 月 19 日，公司刊登了《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 年 3 月 22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针对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3 日